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15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并于2017年2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5人，实参加董事5人，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邢其彬先生主持。

经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王桂山先生因个人年龄和健康的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职，同时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马君显先生补选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与其他四位董事共同组成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

现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调整为：邢其彬、高四清、马君显、钱可元、张新华，其中主任委员：邢其彬。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王桂山先生因个人年龄和健康的原因向董事会提出辞职，同时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现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调整为：张新华、钱可元、高四清，

其中主任委员：张新华。

3、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招商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及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期限为壹年的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方式为信用。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0 日